

附件一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學院學生專題製作競賽獎勵辦法

100 年 5 月 24 日農學院院主管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為鼓勵學生積極從事專題製作，培養統整思考模式，提昇實務能力與研究潛能，並鼓勵學生參與校外各項競賽爭取最高榮譽，特擬定本辦法。
- 第二條 獎助對象：本院大學部各系(日間部、進修部)學生在學期間完成之專題。
- 第三條 競賽方式：6 月 10 日前收件，參賽者至多 2 人 1 組，每組提供實務專題報告及海報(60cm*90cm)一份，以供評選。
- 第四條 評審方式：由學院聘請校內外專家委員審核評定名次，擇優錄取前三名及佳作若干名，並得從缺。
- 第五條 學院每學年舉辦一次，並配合學校校慶公開展示優選作品。
- 第六條 獎勵方式：本院參賽得獎者，於公開場合頒給獎品及獎狀獎勵。第一名獎勵新台幣 10,000 元等值獎品及獎狀一只，第二名獎勵新台幣 5,000 元等值獎品及獎狀一只，第三名獎勵新台幣 3,000 元等值獎品及獎狀一只，佳作獎勵新台幣 1,000 元等值獎品及獎狀一只。
- 第七條 凡參加校內競賽活動而受獎助各院前三名之團隊，若代表學校將其得獎作品參加校外競賽或公開發表，參賽期間除給予公假外，得視學校經費情況酌予補助每隊至多兩人次差旅費。
- 第八條 本要點經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